

法学研究书刊编印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

一、基本情况

（一）项目背景及绩效目标

项目背景为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为指导，开展多学科、多门类的法学研究和法学交流，坚持与发展马克思主义法学，为繁荣法学研究，推进依法治国、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进程，促进社会主义物质文明、政治文明和精神文明协调发展，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服务。

《上海法学研究》是上海市法学会编印的双月内刊，一年编印 6 期，主要发送给上海市法学会的会员和有关法学院校。《法讯》（《上海法学专报》）是上海市法学会编印的内参，一年编印 10-20 期，主要向领导部门和有关政法部门报送法学研究咨询与成果，为领导决策提供参考，为实务部门提供对策建议。《法学文库》主要资助上海法学法律工作者，尤其是青年法学法律工作者出版学术专著，每年根据申报情况出版，约 2-5 本。

（二）预算资金规模、来源及使用情况

预算资金规模 45 万元，来源为财政项目经费收入。2018 年决算使用数 44.96 万元。

（三）项目组织实施管理情况

以内刊、内参和系列学术专著为主要学术引领和宣传阵地，

充分发挥法学会的智库作用，为领导决策和推进实务工作建言献策，积极打通法学研究服务法治实践和经济社会发展的“最后一公里”。

(四) 评价依据及数据采集情况

二、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

(一) 评价结果 (包括分值、等级、具体评分表)

指标名称	指标解释	评分
一、项目设立的规范性	项目的申请、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，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。	5
二、绩效目标合理性	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，是否符合客观实际，绩效目标与预算是否匹配。	8
三、预算执行率和资金使用的合规性	反映项目预算执行的进度。	5
	反映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制度和规定，项目资金使用是否规范和安全。	6
四、财务(资产)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执行的有效性	项目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、完善、有效，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、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，以及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。	5

五、项目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执行的有效性	与项目直接相关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、完善和有效，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，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。	4
六、实际完成率（产出数量）	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量与计划产出数量的比率，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。（对照项目具体绩效目标和指标）	6
七、完成及时率（产出时效）	项目实际完成时限与项目计划完成时限的比例，用以反映项目完成的及时程度。（对照项目具体绩效目标和指标）	6
八、质量达标率（产出质量）	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，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的质量状况（对照项目具体绩效目标和指标）	10
九、效果达标率	项目实施是否解决了项目设立时要解决的问题和要达到的效果（含社会效益、生态效益、经济效益，各10分），如无生态效益和经济效益要求的，则社会效益分值为30分）（对照项目具体绩效目标和指标）；属于政府购买服务项目的，应结合实际收集社会公众满意度信息。	25

（二）主要绩效及分析：说明项目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

《上海法学研究》是上海市法学会编印的双月内刊，一年编印6期，主要发送给上海市法学会的会员和有关法学院校。《法讯》（《上海法学专报》）是上海市法学会编印的内参，一年编印10-20期，主要向领导部门和有关政法部门报送法学研究咨询与成果，为领导决策提供参考，为实务部门提供对策建议。《法学文库》主要资助上海法学法律工作者，尤其是青年法学法律工作者出版学术专著，每年根据申报情况出版，约2-5本。

三、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建议

（一）存在的问题

需要进一步强化项目绩效意识和支出责任，加快构建预算编制有目标、预算执行有监控、预算完成有评价、评价结果有反馈、反馈结果有运用的预算绩效管理机制。

（二）改进措施和建议

2019 年法学会将结合财政要求，进一步强化项目预算绩效管理的相关工作，提高项目预算考核的范围和效果，完善学会项目经费使用体系。我会明确研究部作为《上海法学研究》、《法讯》（《上海法学专报》）和《法学文库》的主管责任部门，设置专人负责该项工作。